

股票简称：新华都

股票代码：002264

公告编号：2016-099

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都集团”）于2016年12月28日同云南白药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白药控股”）、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云南省国资委”）签署了《股权合作协议》。新华都集团将单方向白药控股增资约人民币254亿元。该事项完成后，新华都集团和云南省国资委分别持有白药控股50%的股权。

针对上述事项，为避免公司投资者误解，特提示说明如下：

- 1、上述事项的参与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新华都集团，公司并未参与。
- 2、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。
- 3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提示！

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